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反映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共计提减值准备 30,658,311.57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600,955.05	14,447,751.18		5,968,097.29	52,080,608.9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61,131.70	1,537,971.49		27,000.00	2,372,103.19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2,304,905.04	376,205.63			2,681,110.67
存货跌价准备	9,076,477.65	15,684,496.55		473,985.66	24,286,988.54
商誉减值准备	177,207,170.06				177,207,17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647,751.17	-1,607,501.25			2,040,249.92
应收款项融资		219,387.97			219,387.97
合计	236,698,390.67	30,658,311.57		6,469,082.95	260,887,619.29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1、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于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

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按照账龄分布、是否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共同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不同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以账龄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

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账龄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二)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三、核销资产基本情况

因款项无法收回，本期公司及子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核销共计 5,995,097.29 元，该部分应收款已全额计提资产损失。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核销资产，合计减少 2023 年净利润额 30,658,311.57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确认。

特此公告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